



City e-Solution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7)

二零一七年

中期財務報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目錄

綜合損益表.....	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3
綜合財務狀況表.....	4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前景.....	29
審核委員會.....	31
企業管治守則.....	31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32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32
股份獎勵計劃.....	32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3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33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34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54,545	50,212
銷售成本		(10,769)	(10,217)
毛利		43,776	39,99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3,308	(17,645)
行政開支	5	(82,178)	(52,646)
經營業務虧損		(35,094)	(30,296)
融資成本	6	(694)	(730)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7	–	19,49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99)	(481)
除稅前虧損		(36,287)	(12,015)
所得稅開支	8	(8)	(5,302)
期內虧損	9	<u>(36,295)</u>	<u>(17,317)</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9,100)	(17,255)
非控股權益		(7,195)	(62)
期內虧損		<u>(36,295)</u>	<u>(17,317)</u>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	10	<u>(7.61)</u>	<u>(4.51)</u>

第9至25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36,295)	(17,31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171	192
組成國外業務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	214	3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u>1,385</u>	<u>225</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34,910)</u>	<u>(17,092)</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7,917)	(17,064)
非控股權益	<u>(6,993)</u>	<u>(28)</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34,910)</u>	<u>(17,092)</u>

第9至25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844	42,647
無形資產		6,220	5,475
商譽		8,999	8,9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393	18,179
於聯營公司權益		6,299	8,491
預付款	12(c)	23,608	—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9,363	83,733
流動資產			
買賣證券		23,980	74,10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156,413	29,854
可收回當期稅項		2,880	2,5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16,647	339,945
持作出售資產	17	1,482	—
		<u>401,402</u>	<u>446,43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4	(23,241)	(27,928)
計息借款	15	(770)	(719)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6	(22,439)	—
稅項撥備		(11)	(180)
		<u>(46,461)</u>	<u>(28,827)</u>
淨流動資產		354,941	417,6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4,304	501,34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租金		(976)	—
已收取超過來自按權益法入賬 之合營公司之盈利之股息		(219)	(209)
計息借款	15	(28,776)	(28,982)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6	—	(2,908)
		<u>(29,971)</u>	<u>(32,099)</u>
淨資產		434,333	469,243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82,450	382,450
儲備	<u>24,288</u>	<u>52,20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406,738	434,655
非控股權益	<u>27,595</u>	<u>34,588</u>
總權益	<u><u>434,333</u></u>	<u><u>469,243</u></u>

第 9 至 25 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		收益儲備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贖回儲備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82,450	676	(593)	109,570	492,103	38,317	530,42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17,255)	(17,255)	(62)	(17,317)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158	-	158	34	192
組成國外業務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	-	-	33	-	33	-	3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91	(17,255)	(17,064)	(28)	(17,09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382,450</u>	<u>676</u>	<u>(402)</u>	<u>92,315</u>	<u>475,039</u>	<u>38,289</u>	<u>513,328</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82,450	676	(491)	52,020	434,655	34,588	469,243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29,100)	(29,100)	(7,195)	(36,295)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969	-	969	202	1,171
組成國外業務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	-	-	214	-	214	-	21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183	(29,100)	(27,917)	(6,993)	(34,91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382,450</u>	<u>676</u>	<u>692</u>	<u>22,920</u>	<u>406,738</u>	<u>27,595</u>	<u>434,333</u>

第9至25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72,609)	(6,752)
已收股息	779	1,460
已收利息	1,545	1,234
已付稅項	(309)	(8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594)	(4,143)
投資活動		
收取一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股息	—	132
銀行存款減少	—	9,771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	(1,792)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378)	(955)
預付款	(118,030)	—
出售買賣證券所得款項	52,662	1,622
投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	(73,538)	10,570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694)	(668)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9,513	—
償還借款	(341)	(489)
質押現金增加	(498)	(1,118)
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7,980	(2,27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26,152)	4,15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7,789	364,2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56	(1,50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附註A)	<u>213,993</u>	<u>366,900</u>

附註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189,913	327,405
銀行及庫存現金		26,734	41,837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647	369,242
減：就計息借款質押之現金	13	(2,654)	(2,34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213,993</u>	<u>366,900</u>

第9至25頁所載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獲得授權頒佈。

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一六年年末財務報表相同，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須就影響應用會計政策、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事宜，每年作出判定、估計及假設。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已遵守有關規定。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出入。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錄之闡釋附註。這些附註包括對明瞭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年末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業績表現之變動具重大影響之事件及交易之解釋。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當中之附註並不涵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要求之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核數師根據《國際審計準則》或《國際審閱委聘準則》審計或審閱。

中期財務報告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取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2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交付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注意事項之方式，敬希垂注之事宜；並無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披露其他實體的權益*

該等發展概無對已編製或呈列之現時或過往期間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現時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標準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分類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根據以進行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為目的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內部報告資料方式確定以下兩個須報告分部：

- 投資控股：該分部乃關於上市股本投資、持作買賣證券之非上市可供出售股票型共同基金之投資及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非上市股權基金之投資。目前，本集團分類為買賣證券之股本投資組合包括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及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本證券及於香港之投資組合。

- 酒店業：該分部主要透過向酒店行業提供酒店管理、訂房、收益管理服務、風險管理服務、採購服務及擁有與管理酒店產生收益。目前，本集團於該須報告分部之業務主要於美國進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在中期財務報告中已根據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在評估分部表現及進行分部間資源配置時所用方法進行分部資料披露。就此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下列基礎評估各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除可收回當期稅項外的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計息借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已收取超過來自按權益法入賬之合營公司之盈利之股息。

收益及開支參考須報告分部產生之收益及開支或按照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收益及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分部收益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所佔本集團共同經營業務產生之收益及開支。

報告分部溢利以「經營溢利」為準。除取得有關經營溢利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之分部資料有關收益、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外匯收益／虧損、買賣證券之估值收益／虧損及各分部經營時所用新增非流動分部資產。

(b)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資料

有關期內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本集團須報告分部資料(供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用)載列如下：

	投資控股		酒店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779	1,460	52,188	47,539	52,967	48,999
利息收入	1,567	1,135	11	78	1,578	1,213
須報告分部收益	2,346	2,595	52,199	47,617	54,545	50,212
須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21,836)	(23,295)	(14,451)	11,280	(36,287)	(12,015)
折舊及攤銷	(154)	(1)	(2,588)	(3,393)	(2,742)	(3,394)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2,486	(10,733)	-	-	2,486	(10,733)
已變現及未變現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481	(6,912)	(62)	-	2,419	(6,912)
新增非流動資產	10	-	866	955	876	955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須報告分部資產	332,347	329,167	175,538	198,466	507,885	527,633
須報告分部負債	5,030	5,002	71,391	55,744	76,421	60,746

(c) 須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調節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須報告分部資產	507,885	527,633
可收回當期稅項	2,880	2,536
	<hr/>	<hr/>
綜合資產總值	<u>510,765</u>	<u>530,169</u>
負債		
須報告分部負債	76,421	60,746
稅項撥備	11	180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u>76,432</u>	<u>60,926</u>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419	(6,912)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 未變現估值收益／(虧損)淨額	2,486	(10,733)
聯繫人投資之減值撥備	(1,792)	—
雜項收入	195	—
	<hr/>	<hr/>
	<u>3,308</u>	<u>(17,645)</u>

5.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酒店分部(包括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的 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 Sceptre Hospitality Resources, LLC 聯合經營的一家酒店))產生的開支。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攤銷撥充資本之交易成本	88	62
借款之利息開支	606	668
	<u>694</u>	<u>730</u>

7. 應佔一家合營企業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溢利，來自本集團之共同控制實體 Richfield Syracuse Hotel Partners, LLC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出售 Crowne Plaza Syracuse Hotel 帶來之貢獻。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海外		
期內撥備	8	109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	5,19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開支	<u>8</u>	<u>5,302</u>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稅率 16.5%(二零一六年：16.5%)撥出準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乃按相關國家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當時適用之稅率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經修訂)第6條之規定，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稅項，由一九八九年計，為期二十年。稅務優惠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起另外延期二十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將就稅項虧損約**67,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30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是由於日後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本集團從中獲益。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不會到期。

9.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計及)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87	2,043
無形資產攤銷	1,255	1,351
經營租賃開支－物業租金	3,269	1,785
股息及利息收入	<u>(2,357)</u>	<u>(2,673)</u>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29,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30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82,449,524**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2,449,524**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鑒於期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並不適用。

11. 股息

a) 中期應佔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b) 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之中期期間並無批准及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包括的第三方應收賬款(經扣除呆賬撥備)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1個月	10,079	10,130
1至3個月	8,071	9,205
3至12個月	2,480	827
第三方應收賬款總額，經扣除呆賬撥備	20,630	20,162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11,121	3,230
貸款及應收款項	31,751	23,392
預付款	124,662	6,462
	<u>156,413</u>	<u>29,854</u>

- a) 應收賬款自出票日期起 30 日到期。結餘已到期 3 個月以上之應收款項須於進一步獲授任何信貸前清償所有未償還結餘。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交出抵押品。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將於一年內收回。

- b)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主要包括租金按金。
- c) 預付款包括就收購 PRIP Communications Limited 而已預付之專業費用 27,000,000 港元及已付之代價 118,000,000 港元。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189,913	272,167
銀行及庫存現金	26,734	67,778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647	339,945
減：就計息借款質押之現金(附註 15)	(2,654)	(2,156)
本集團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993	337,789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6,259	4,98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135	16,490
	18,394	21,476
遞延收入	4,847	6,452
	23,241	27,9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遞延收入)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時	12,188	16,438
1至3個月到期	3,077	1,040
3至12個月到期	3,129	3,998
	<u>18,394</u>	<u>21,476</u>

15. 計息借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u>29,546</u>	<u>29,701</u>
償還期限：		
1年內	<u>770</u>	<u>719</u>
1年後但2年內	813	785
2年後但5年內	2,690	2,609
5年後	<u>25,273</u>	<u>25,588</u>
	<u>28,776</u>	<u>28,982</u>
	<u>29,546</u>	<u>29,701</u>

抵押

本集團的定期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其裝修工程、設備及裝置的第一優先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為**36,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600,000**港元)；
- 轉讓與**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有關的出售、租賃、協議、商標及保險所得款項的所有權利及利益；
- 質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於特定銀行賬戶持有的款項**2,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0,000**港元)；及
- 本集團間接附屬公司**Richfield Hospitality, Inc**(「**RHI**」)的擔保。

無追索權分割擔保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RHI**與**SWAN USA, Inc**(「擔保人」，均為本集團的間接附屬公司)為以下有關本集團共同經營業務及聯營公司的若干債務的擔保人：

- **RHI**為由**SWAN Carolina Investor, LLC**與**SFI Carolina TIC SPE, LLC**就上文**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所訂立定期貸款的債務擔保人。該定期擔保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六日屆滿。
- **RHI**與**SWAN USA, Inc**為**RBH Mezz, LLC**與**Rich Burlington Hotel, LLC**所訂立定期貸款的債務擔保人，該貸款為**S-R Burlington Partners, LLC**之相關投資。該等定期擔保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一日屆滿。

上述債務具無追索權性質，而本集團的負債以個別貸款的抵押物為限。擔保人所訂立的擔保賦予貸款人就因欺詐、挪用租金及蓄意損壞等特定行為而引致之任何損失及開支進行追索的權利(「契諾」)。擔保人的責任為在抵押物不足時賠償貸款人的損失及開支。該等擔保並無規定擔保人須對借款人未償還貸款等任何其他事件而承擔責任。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擔保須承擔之最大潛在責任為**136,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700,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違反上述契諾及觸發上述擔保所涉任何現金流出的可能性甚微。此外，上述債務具無追索權性質，而單項抵押物的賬面值超過其相關未償還貸款金額。

16.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乃無抵押及免息。有關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到期償還。

17. 持作出售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Richfield Hospitality China Limited (「Richfield China」) 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據此，Richfield China 同意按 293,000 美元出售其應佔本集團聯營公司 Cosmic Hospitality China Limited 之 50% 股權。有關出售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完成。

18. 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計量

(a)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在呈報期末按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價值等級制度之三個等級之公平價值計量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公平價值計量所劃分之層級乃參照如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是否可得及其重要性釐定：

- 第 1 級估值：僅利用第 1 級輸入數據(即於估值日在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平價值。
- 第 2 級估值：利用第 2 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 1 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不利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算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市場數據不可得之輸入數據。
- 第 3 級估值：利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算公平價值。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價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劃分為 以下等級之公平價值計量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公平價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劃分為 以下等級之公平價值計量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資產：							
持作買賣股本證券：							
—上市	9,706	9,706	-	59,683	59,683	-	-
—非上市	14,274	-	14,274**	14,418	-	-	14,418**
	<u>23,980</u>	<u>9,706</u>	<u>14,274</u>	<u>74,101</u>	<u>59,683</u>	<u>-</u>	<u>14,418</u>

** 該非上市持作買賣股本證券之公平價值乃根據有關基金之資產淨值釐定，有關基金有劃分為公平價值等級第3級之相關非上市投資。該相關投資之公平價值乃基於如(其中包括)合約協議、現時及預計經營業績、融資及第三方交易次數、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基於市場之資料(包括可資比較公司交易、交易倍數及市場前景之變化等因素)之輸入數據釐定。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級之間並無轉移。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第3級金融工具變動如下：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計算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418	13,932
損益賬已確認之未變現淨 (虧損)/收益	(144)	486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274</u>	<u>14,418</u>

於未上市股本證券損益中確認之期內收益或虧損，乃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

儘管本集團認為其公平價值估計適當，但使用不同方法或假設會導致不同之公平價值計量。對於第3級公平價值計量，將所用一個或以上假設改為合理可能之其他假設會產生以下影響：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公平價值透過		
損益計算之金融		
資產－股本證券：		
公平價值	14,274	14,418
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有利變動	143	144
－不利變動	(143)	(144)
	<u>14,274</u>	<u>14,418</u>

有利及不利變動已根據有關基金之資產淨值之百分比變動計算。

(b) 並非按公平價值計量但披露公平價值之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均無重大差異，惟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及定息借款除外。

由於本集團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 18,40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00,000 港元)列賬)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故並無披露其公平價值資料。該等股本證券指於在市場上並無報價之基金之現金出資。本集團無意於可見將來出售此項投資。

定息借款之賬面值及公平價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面值	(29,546)	(29,701)
公平價值	<u>(29,916)</u>	<u>(29,740)</u>

19. 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年內	3,602	3,684
1年後但5年內	6,789	7,605
5年後	<u>5,402</u>	<u>6,336</u>
	<u>15,793</u>	<u>17,625</u>

上述租約初步為期一至十年。其中一份租約可於屆滿後續期。租約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20.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期內，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向前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之股息收入*	779	560
向前同系附屬公司提供酒店業及其他有關服務收取之收入*	—	5,211
向共同經營提供酒店業及其他有關服務收取之收入	338	779
向合營公司提供酒店業及其他有關服務收取之收入	—	56
向一家前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稅務服務費*	—	(272)
向前直接控股公司支付之公司秘書費*	—	(350)
向一家前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會計費*	—	(168)

*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銷售股份完成後，City Development Limited(城市發展有限公司)(「CDL」)及其附屬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之控股權。因此，Millennium & Copthorne Hotels plc(CDL之附屬公司)不再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定義見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

2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負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29,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則為約17,300,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所產生的行政開支增加，而部分增幅被期內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淨額及證券買賣估值收益所抵銷。

在本集團之投資控股分部方面，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交易證券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估值收益淨額約2,500,000港元。本集團亦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之外匯收益淨額約2,400,000港元，外匯虧損主要產生自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存款轉換為本公司功能貨幣所致。整體而言，期內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總額約4,9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已變現及未變現淨虧損總額約17,600,000港元。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被期內約27,300,000港元(去年同期為約8,200,000港元)的行政開支所抵銷。行政開支較高，主要是由於與去年同期比較，錄得較高之董事袍金約11,700,000港元及專業費用約6,3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分部於期內呈報除稅前虧損約21,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除稅前虧損約23,300,000港元。

本集團酒店分部方面，本集團的美國酒店管理分部Richfield Hospitality, Inc.期內錄得較低之管理費收入約4,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4,800,000港元減少約700,000港元。收益減少被行政開支減少所抵銷，導致期內呈報除稅前虧損約1,6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除稅前虧損約6,700,000港元。

期內，美國北卡羅萊納州之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貢獻總收益約11,3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貢獻約12,900,000港元。期內的除稅前虧損為約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溢利貢獻則為約1,300,000港元。

本集團於酒店業訂房連接、網上渠道推廣及收益／渠道管理諮詢服務的專家 **Sceptre Hospitality Resources, LLC**(「SHR」)之51%股權錄得收益3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29,100,000港元增加約5,900,000港元或20%。然而，SHR於期內產生更高行政開支以支援收益增長，導致出現約12,200,000港元的經營虧損，而去年同期的經營虧損則為約2,300,000港元。

本集團亦確認期內分佔其聯營公司**S-R Burlington Partners, LLC**及**Cosmic Hospitality China Limited**的虧損約5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同)。

因此，本集團的酒店分部於期內錄得除稅前虧損約14,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除稅前溢利約11,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期內錄得所得稅開支約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所得稅開支約5,300,000港元。

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510,8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30,200,000港元有所減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為1.22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0港元有所增加。

本集團以港元呈報其業績，本集團之目標乃保持以港元為結算單位之價值。

期內，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出淨額達70,600,000港元。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出淨額達73,5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就收購**PRIP Communications Limited**而已付之代價118,000,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6,400,000港元及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為1,800,000港元所致，而部分由出售買賣證券所得款項52,700,000港元所抵銷。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達18,000,000港元，主要由於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達19,500,000港元所致，而部分由償還定期貸款及**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再融資之應佔權益1,000,000港元及就同一筆貸款抵押之於特定銀行賬戶存置的款項增加500,000港元所抵銷。

整體而言，現金淨額減少 126,200,000 港元，連同匯兌收益 2,400,000 港元，令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337,800,000 港元下降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 214,000,000 港元。

計及本集團之銀行借款 29,500,000 港元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淨額為 184,500,000 港元。因此，本集團的負債資產率(按流動及非流動貸款及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的比例計算)為零。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為 29,50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00,000 港元)，其中 700,000 港元為流動負債，計入須於一年內償還之短期借款，及 28,800,000 港元為非流動負債，須於一年以上期間償還。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賬面值為 36,800,000 港元之 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 及質押於特定銀行賬戶之款項 2,700,000 港元及 RHI 作出之無追索權分割擔保作抵押。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全面遵守與金融機構訂立之若干財務契約。

財資活動

本集團大部分現金以美元及人民幣現金存款持有。本集團有意盡量提高股東之回報，因此，其投資組合一部分以多種貨幣持有。我們將密切監察本集團在貨幣變動方面所承擔之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 88 名僱員(包括董事，但不包括 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 之僱員)，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83 名有所增加。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 共有 58 名僱員。

期內之總薪金成本(包括本集團應佔 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 薪金成本)為 50,800,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為 30,200,000 港元。薪金成本增加乃由於酒店分部僱員及投資控股分部董事的貢獻。

本集團已舉辦多項培訓課程加強僱員的全面技能和知識，讓僱員裝備自己以應付本集團在瞬息萬變的經濟環境中的發展。

前景

儘管美國房地產及酒店市場仍保持活躍，惟本集團在全球不明朗的氛圍下仍保持審慎。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合夥人合力回應市場對我們投資之興趣。

本集團將繼續發展酒店預訂業務及在確保成本符合業務活動水平情況下採用審慎方式管理酒店相關業務，減少酒店業務的虧損。

此外，除了酒店分部外，本集團正在向醫療服務領域進行拓展。

中國的整形美容業發展迅速，據中商產業研究院數據顯示：2015年我國醫療美容行業規模在511億的水平，近4年來行業始終保持增速20%以上的高速增長。隨著生活水平的進一步提高以及醫療美容觀念的進一步普及，未來國內醫美市場規模將會進一步擴張。根據長江證券的研究報告，預計到2025年，我國醫療美容行業市場規模將達到2524億，擁有近5倍的成長空間。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Sang Woo Lee(「賣方1」)及Pyung Kim(連同賣方1統稱「賣方」)及目標公司(「PRIP Communications Limited」或「PRIP」)訂立認購及股份購買協議，據此，(i)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銷售股份，代價約11,040,000美元(相當於約86,010,000港元)；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認購，而PRIP同意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PRIP股本中之332,978股繳足普通股(「認購股份」)，現金代價為10,590,000美元(相當於約82,550,000港元)。

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後，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按下列三個階段直至本公司實際取得PRIP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約51%及PRIP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時完成：

- (i) 就第一批完成而言，賣方收到本公司之現金代價總額4,548,200美元(相當於約35,440,000港元)時轉讓PRIP股本中142,964股繳足普通股予本公司；於此之後本公司應取得PRIP已發行股本之約14.29%；
- (ii) 就第二批完成而言，於收到現金代價10,593,229美元(相當於約82,550,000

港元)時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於此之後本公司應取得PRIP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約**35.70%**；

- (iii) 就第三批完成而言，於按發行價約**3.06**港元向**Sang Wong Lee**發行**16,530,000**股新股份時轉讓PRIP股本中**203,975**股繳足普通股予本公司；於此之後本公司應取得PRIP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約**51%**。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PRIP與賣方**1**亦已訂立商標轉讓及許可協議，據此，賣方**1**同意轉讓有關若干商標之法定及實益業權予PRIP，及PRIP應按協定每月使用費反向賣方**1**授出該等商標之除外許可。此外，PRIP亦與賣方**1**的父親訂立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一間韓國附屬公司(「韓國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PRIP已再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其應向韓國附屬公司提供若干有關整形外科及醫療美容之市場營銷服務，及收取若干服務費作為回報；而韓國附屬公司已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應向賣方**1**提供若干有關整形外科及醫療美容之採購、市場營銷及管理服務，及收取若干服務費作為回報。

再者，中國的試管嬰兒行業發展迅速：根據中國人口協會、國家計生委《中國不孕不育現狀調研報告》顯示，中國不孕夫婦人數每年以**5%**的速度不斷增加，**2016**年我國不孕症患者人數約為**5000**萬左右。假設在二胎政策開放的情況下，**5000**萬不孕症患者中每年約有**5%**(即**250**萬)不孕症患者採用輔助生殖技術妊娠，接受人工授精、試管嬰兒的人數比重約為**1:4**，且每位患者接受**2**個週期的人工授精／試管嬰兒，則全國每年人工授精、試管嬰兒的週期數分別為**125**萬例、**375**萬例，輔助生殖總週期數為**500**萬例。由人工授精、試管嬰兒每週期平均治療費用分別為**0.5**萬元、**3**萬元，可以推測出目前中國輔助生殖市場空間約為**1180**億元。而相應的**2016**年全國輔助生殖總週期供給數**106**萬例，仍具有很大缺口，未來具有極大成長空間。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與一名輔助生殖技術領域知名專家（「合營夥伴」）訂立一項具法律約束力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一間於美國從事提供生育臨床服務之可能合營公司（「可能合營公司」）。根據框架協議，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i) 可能合營公司將建立及營運之臨床設施須位於美國；(ii) 可能合營公司之投資總額將全部由本公司出資及 (iii) 合營夥伴須負責組建一支醫師（包括醫生及醫療設施研究人員）團隊及建立營銷團隊。因此，可能合營公司將使本公司能夠進軍需求未得到滿足且日益增長之輔助生殖體外授精服務，實現一個新的收益流，從而提升盈利能力。

本集團將繼續持有若干交易證券，並將不時監察及對投資組合作出適當變動，以適應經濟環境。此外，本集團將會開拓不同的短期投資計劃，以使用手頭上不同貨幣的現金儲備改善其投資回報。並且會不時因應本集團之交易證券公允值重新調整產生之未變現盈虧及重估外幣現金存款產生之未變現盈虧而繼續調整。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並達成一致意見。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建議或釐定向任何董事、本集團僱員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授予本公司股份，作為彼等之激勵及獎勵，以 (i) 為彼等提供機會取得本公司擁有權權益；(ii) 激勵及挽留有關個人效力本公司；及 (iii) 為彼等提供額外獎勵，履行表現目標，惟須符合董事會可能酌情認為適當之條件。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議決向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蔣玉林先生授予合共 37,862,500 股本公司股份。上述授予蔣玉林先生的獎勵須於本公司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方可作實。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7 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股份百分比
蔣玉林	實益擁有人／實益權益	37,862,500 (附註)	9.9%

附註：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議決向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蔣玉林先生授予合共37,862,500股股份。上述授予蔣玉林先生的獎勵須於本公司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方可作實。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任何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 5% 或以上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股份百分比
東菊鳳(附註)	配偶權益／家族權益	249,539,294	65.25%
賈天將(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企業權益	249,539,294	65.25%
中國天元錳業 有限公司(附註)	實益擁有人／實益權益	249,539,294	65.25%
寧夏天元錳業 有限公司(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企業權益	249,539,294	65.25%

附註：中國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為寧夏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控制之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夏天元錳業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被視為於中國天元錳業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49,539,294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者外，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入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承董事會命
City e-Solutions Limited
主席
蔣玉林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